

商品名稱：富邦人壽富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FAD)
 商品文號：110.07.01富壽商精字第1100001255號函備查
 112.03.01依111.11.29金管保壽字第1110462568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增值回饋分享金、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0550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本保險為外幣保單，富邦人壽所收付之款項均以澳幣計價，且不得與任何外幣或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本商品之身故保險給付，有可能於特定條件下小於累積所繳保險費，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富邦人壽 富澳利

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FAD)



更多宣告利率資訊

★ 商品特色

※詳細給付內容及條件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澳幣計價！ 澳幣收付保單，滿足您多元資產配置的需求
保障升級！ 有機會享有增值回饋分享金轉增購保額，保障再加強

★ 範例說明

40歲的富先生投保「富邦人壽富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保額5萬元澳幣，繳費2年，年繳保險費44,950澳幣(假設首期以外幣匯款、續期以金融機構轉帳繳費，並符合高保額折扣條件，共可享1.5%保費折減，保費折減後之實繳年繳保險費為44,276元澳幣)。(假設保單生效日為112/01/01)

情況一：若富先生選擇每年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之給付方式皆為「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單位：澳幣/元
保單年度	保險年齡	年度末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A)	年度末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	年度末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	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B)(預估值)	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預估值)	
1	40	59,290	27,790	402	1,067	667	
2	41	117,105	71,100	1,310	3,069	2,192	
3	42	118,190	77,665	2,234	5,281	3,772	
4	43	119,275	84,175	3,175	7,574	5,410	
5	44	120,365	85,115	4,133	9,950	7,107	
6	45	121,450	85,885	5,108	12,408	8,863	
7	46	122,535	87,525	6,100	14,950	10,679	
10	49	125,790	89,850	9,185	23,108	16,506	
30	69	117,920	107,200	34,570	81,530	74,119	
50	89	130,560	128,000	70,840	184,978	181,351	
70	109	155,725	155,725	122,660	382,025	382,025	
71	110	156,500	156,500	122,660	393,654	393,654	

情況二：第7保單年度起，若富先生選擇每年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之給付方式皆為「儲存生息」							單位：澳幣/元
保單年度	保險年齡	年度末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A)	年度末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	年度末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	增值回饋分享金(預估值)	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B)(預估值)	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預估值)
					(第1~6年，限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7	46	122,535	87,525	5,108	1,737	12,519	8,942
10	49	125,790	89,850	5,108	7,347	12,851	9,180
30	69	117,920	107,200	5,108	64,263	12,047	10,952
50	89	130,560	128,000	5,108	173,878	13,339	13,077
70	109	155,725	155,725	5,108	378,078	15,909	15,909
71	110	156,500	156,500	5,108	391,904	15,989	15,989

- 若富先生於保險期間內身故/完全失能，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可領總金額，情況一為(A)+(B)，情況二為(A)+(B)+(C)。
 - 上表假設以保單生效日為112/01/01且宣告利率各年度均以2.80%為例，並按投保後實際經過日數計算，實際宣告利率依富邦人壽網站商品總覽專區公告為主。增值回饋分享金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
 - 上表所列年度末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B)(預估值)、年度末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預估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為準。
 - 本保險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規定外，富邦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富邦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
 - 上例資料數值僅供參考，實際數值可能有四捨五入之誤差，且未來各宣告利率調整時金額亦將隨之調整，未來應以各保單年度實際金額為準。
- 風險告知**
- 匯兌風險：**本契約為外幣計價的保單，各項保險給付及所繳保險費皆以同一外幣幣別計價，要保人或受益人在未來兌換成非原幣別時，將會因時間、匯率的不同，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
 - 政治風險：**商品貨幣(澳幣)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 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澳幣)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受影響。
- 本保險為外幣保單，富邦人壽所收付之款項均以澳幣計價，且不得與任何外幣或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本契約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費用承擔對象按保單條款「匯款相關費用及其承擔對象」之約定辦理。

富邦人壽免費保戶服務暨申訴電話：0809-000-550。

華南銀行24小時客戶服務專線：(02)2181-0101 / 申訴專線：0800-231710；0800-231719。

富邦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放置網址 www.fubon.com/life/，歡迎上網查詢。

113.01版 1/2

★ 投保規則 (詳細規定內容請詳現行規則，並以富邦人壽實際作業為準)

繳費年期：2年期

投保年齡：16~78歲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投保限額：(以仟澳幣為單位)

最低保額	3,000澳幣	累計最高保額	125萬澳幣
------	---------	--------	--------

(累計總限額請參閱現行投保規則)

保費折扣：

首期—外幣匯款(主約應收保費)：1% (限新契約件之續期繳費方式為金融機構轉帳始得享有首期保費匯款折扣)

首、續期—金融機構轉帳(主約應收保費)：1%

高保額折扣—保險金額4.5萬澳幣(含)以上：主約應收保費0.5%

(主約保費之折扣上限為主約應收保費之1.5%)

附加附約：不得附加附約

重要相關權利：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為富邦人壽無償提供，非保險契約之權利義務，富邦人壽得於必要時修改或終止服務內容)。

★ 保險費收取方式、匯款相關費用及其負擔對象

保險費收取方式限以澳幣存入、匯入富邦人壽指定之外匯存款戶，或授權以富邦人壽指定之金融機構自動轉帳繳交保險費。

■本契約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下列各款約定所生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富邦人壽負擔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 1.因可歸責於富邦人壽之錯誤原因，致富邦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為退還或給付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2.因可歸責於富邦人壽之錯誤原因，要保人或受益人依保單條款約定為補繳或返還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3.因富邦人壽提供之匯款帳戶錯誤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匯款無法完成時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富邦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富邦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富邦人壽負擔，不適用前項約定。

■富邦人壽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富邦人壽網站查詢。

★ 注意事項

- 1.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3.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4.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稅賦。
- 5.本商品經富邦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富邦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6.本商品由富邦人壽發行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透過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富邦人壽自負。
- 7.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8.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9.47%，最低8.05%；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富邦人壽服務據點(免費保戶服務暨申訴電話0809-000-550)或網站(www.fubon.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 9.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險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10.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11.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富邦人壽官網詳閱。
- 12.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電話：(02)8771-6699/申訴專線：0809-000550
- 13.華南銀行24小時客戶服務專線：(02)2181-0101/申訴專線：0800-231710；0800-231719。

★ 保險範圍 (保險範圍之詳細給付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繳費期間內身故或致成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富邦人壽按下列二者之最大值給付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1.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 2.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總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上當時保險年齡對應下表給付比率所得之數額。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繳費期間屆滿後身故或致成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富邦人壽按下列三者之最大值給付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1.年繳保險費總和。
 - 2.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總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上當時保險年齡對應下表給付比率所得之數額。
 - 3.身故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

保險年齡	16~30歲	31~40歲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71~90歲	91歲以上
給付比率	190%	160%	140%	120%	110%	102%	100%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在保險年齡屆滿110歲仍生存者，富邦人壽按保險年齡屆滿110歲時之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一保單年度仍生存且未致成條款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富邦人壽按各該保單年度始日當月之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1%)之差值(宣告利率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之預定利率為準)，乘以同年度期末總保單價值準備金後所得之數值為增值回饋分享金，並依下列約定辦理：

- 1.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富邦人壽於每一保單週年日將前一保單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作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該保單週年日當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保險期間屆滿當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將於保險期間屆滿時給付。
- 2.儲存生息：要保人得以書面方式申請，將第七保單年度起之各保單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按每月之宣告利率，逐月以日單利複利方式儲存生息至要保人請求時給付，或至本契約終止或應給付各項保險金時一併給付。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55歲者，要保人得以書面向富邦人壽申請，改以每一保單週月日當時總保險金額對應之期末總保單價值準備金，按前述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之方式所得之金額，再除以12後所得之數值，逐月以日單利複利方式儲存生息至要保人請求時給付，或至本契約終止或應給付各項保險金時一併給付。但若該保單週月日與保單週年日為相同之日者，該保單週月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則以前一年度期末總保單價值準備金之值計算。

*當年度保險金額：1.繳費期間內：係指年繳保險費總和。2.繳費期間屆滿後：係指總保險金額乘上條款附表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所得之數額。

保險給付的限制：富邦人壽依條款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或「祝壽保險金」其中一項保險金者，不再負各項保險金給付之責。

揭露事項：依96.07.26金管保一字第09602083930號函及92.0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補充訂定分紅人壽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揭露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生存保險金及預估紅利總和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差異情形。

繳費年期：2年期

保單年度	16歲男性	35歲男性	65歲男性	16歲女性	35歲女性	65歲女性
1	61.06%	61.01%	59.79%	61.06%	61.04%	60.29%
2	77.44%	77.40%	76.71%	77.45%	77.43%	77.01%
3	83.30%	83.23%	82.43%	83.32%	83.30%	82.81%
4	88.91%	88.79%	87.88%	88.94%	88.90%	88.35%
5	88.53%	88.38%	87.41%	88.60%	88.54%	87.94%
10	86.67%	86.37%	85.37%	86.84%	86.72%	86.09%
15	83.98%	83.42%	82.63%	84.24%	84.03%	83.44%
20	81.36%	80.64%	79.81%	81.73%	81.46%	80.75%

*「富邦人壽富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FAD)」提早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上表設算之結果僅供消費者參考，並非保證之金額。

*依右列公式計算出 $CV_m + \sum Div_t (1+i)^{m-t} + \sum End_t (1+i)^{m-t}$

上表數值 $\sum GP_t (1+i)^{m-t+1}$ $m = 1-5, 10, 15, 20$

i ：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i=1.59%)

CV_m：第m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Div_t：第t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本險之此數值皆為0。)

End_t：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GP_t：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商品內容及變更，以投保當時保單條款內容為準。

2024.01.01 富邦人壽行銷暨訓練部 製